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SP GLOBAL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87)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的第一季度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ISP Global Limited（「**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及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三個月

未經審核第一季度業績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三個月(「有關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第一季度業績，連同2022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據如下：

	附註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58,905	39,834
銷售／服務成本		<u>(35,154)</u>	<u>(29,985)</u>
毛利		23,751	9,849
其他收入		36	594
其他收益淨額	4	47	482
計提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1,414)	(435)
股份付款開支		(1,651)	(801)
銷售及行政開支		(13,168)	(7,499)
銷售及行政人員成本		(9,588)	(7,016)
財務成本	5	<u>(674)</u>	<u>(458)</u>
除所得稅前虧損	6	(2,661)	(5,284)
所得稅開支	7	<u>(327)</u>	<u>(104)</u>
期內虧損		<u><u>(2,988)</u></u>	<u><u>(5,388)</u></u>

	附註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2023年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除稅後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u>405</u>	<u>1,406</u>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扣除稅項		<u>(2,583)</u>	<u>(3,982)</u>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791)	(5,805)
非控股權益		<u>(1,197)</u>	<u>417</u>
		<u>(2,988)</u>	<u>(5,388)</u>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371)	(4,432)
非控股權益		<u>(1,212)</u>	<u>450</u>
		<u>(2,583)</u>	<u>(3,982)</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每股以人民幣分列示)	8	<u>(0.20)</u>	<u>(0.66)</u>

本公司股息詳情載於附註9。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三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根據 股份獎勵計劃 所持股份 人民幣千元	合併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及 股份獎勵 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7月1日結餘(經審核)	7,665	86,282	(210)	2,572	5,536	7,870	(29,979)	79,736	(2,266)	77,470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期內虧損	-	-	-	-	-	-	(1,791)	(1,791)	(1,197)	(2,988)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	420	-	-	420	(15)	405
與擁有人之交易(直接於權益確認)										
就購股權確認權益結算股份付款	-	-	-	-	-	1,650	-	1,650	-	1,650
購股權失效	-	-	-	-	-	(138)	138	-	-	-
於2023年9月30日結餘(未經審核)	<u>7,665</u>	<u>86,282</u>	<u>(210)</u>	<u>2,572</u>	<u>5,956</u>	<u>9,382</u>	<u>(31,632)</u>	<u>80,015</u>	<u>(3,478)</u>	<u>76,537</u>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三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合併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7月1日結餘(經審核)	7,455	86,282	2,572	(1,170)	4,337	(3,679)	95,797	(725)	95,072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期內虧損	-	-	-	-	-	(5,805)	(5,805)	417	(5,388)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1,373	-	-	1,373	33	1,406	
與擁有人之交易(直接於權益確認)										
確認權益結算股份付款	-	-	-	-	807	-	807	-	807	
購股權失效	-	-	-	-	(121)	121	-	-	-	
於2022年9月30日結餘(未經審核)	<u>7,455</u>	<u>86,282</u>	<u>2,572</u>	<u>203</u>	<u>5,023</u>	<u>(9,363)</u>	<u>92,172</u>	<u>(275)</u>	<u>91,897</u>	

附註： 合併儲備指本公司為換取因籌備本公司股份(「股份」)在聯交所GEM上市進行的公司重組而產生的其附屬公司的股本面值而發行的股份面值間的差額。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ISP Global Limited (「**本公司**」) 於2017年7月21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和登記為獲豁免有限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Win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本公司於2017年9月8日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公司條例**」)第16部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為非香港公司。本集團於香港登記之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灣仔港灣道18號中環廣場43樓4302室。本集團於新加坡之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No. 3 Ang Mo Kio Street 62, #01-39, LINK@AMK, Singapore 569139。本公司的股份(「**股份**」)自2018年1月16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營運附屬公司的主營業務為於新加坡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銷售網絡、音響及通訊系統、提供網絡、音響及通訊系統綜合服務以及於中國進行電商運營。

於2022年7月1日前，新加坡元(「**新加坡元**」)乃本集團的呈列貨幣。本公司董事宣佈，自2022年7月1日起，本集團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使用的呈列貨幣將由新加坡元變更為人民幣(「**人民幣**」)。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按人民幣呈列。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經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於2023年11月14日批准。

2.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編製及應用基準

就編製及呈列報告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於整個報告期間內，本集團貫徹應用於2023年7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集團並無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經修訂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新詮釋：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選擇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202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202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詮釋第5號 (2021年)之相關修訂本	202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出售 或注入資產	待定

管理層預計，在未來期間採納上述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本集團於首次採納期間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指本集團預期有權自：(1)網絡、音響及通訊系統銷售；(2)提供網絡、音響及通訊系統的綜合服務，包括安裝及定製網絡、音響及通訊系統及技術支持服務；及(3)電商運營獲得的代價。本集團於截至2023年及2022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的業務主要來自新加坡及中國。

本集團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即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資料，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主要營運決策者按收益性質(即(1)銷售網絡、音響及通訊系統及相關服務；(2)銷售消費品；(3)網絡系統相關技術支持服務；及(4)提供音響及通訊系統綜合服務，包括於樓宇安裝及定製音響及通訊系統)審閱收益。本集團的經營性業務根據其經營性質及提供的產品和服務自成體系並單獨管理。本集團各經營分部自成一個戰略業務部門，提供的產品和服務所面對的風險及取得的回報有別於其他經營分部。本集團目前有兩個經營分部：

- a) 電商運營，主要包括於電商平台的消費品銷售；及
- b) 銷售及提供網絡、音響及通訊系統綜合服務，包括上述第(1)、(3)及(4)點。

分部溢利／(虧損)指分配若干行政成本、董事酬金、其他收入、其他虧損、股份付款開支及財務成本前各分部賺取之溢利／(產生之虧損)。此為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計量指標，以供其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

於有關期間的分部收益及業績：

	銷售及提供 網絡、音響及 通訊系統 綜合服務 人民幣千元	電商運營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總收益	25,080	33,825	58,905
分部間收益	—	—	—
收益	25,080	33,825	58,905
收益確認的時間			
於某個時間點	24,544	33,825	58,369
於一段時間	536	—	536
	25,080	33,825	58,905
分部業績	4,835	(3,537)	1,298
其他收入			36
其他收益淨額			47
未分配折舊			—
股份付款開支			(1,651)
未分配開支			(1,717)
財務成本			(674)
所得稅開支			(327)
期內虧損			(2,988)
分部業績包括：			
計提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1,108)	(306)	(1,414)
折舊	(248)	(524)	(772)

於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的分部收益及業績：

	銷售及提供 網絡、音響及 通訊系統 綜合服務 人民幣千元	電商運營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總收益	12,652	27,182	39,834
分部間收益	<u>—</u>	<u>—</u>	<u>—</u>
收益	<u>12,652</u>	<u>27,182</u>	<u>39,834</u>
收益確認的時間			
於某個時間點	6,502	27,182	33,684
於一段時間	<u>6,150</u>	<u>—</u>	<u>6,150</u>
	<u>12,652</u>	<u>27,182</u>	<u>39,834</u>
分部業績	<u><u>(1,431)</u></u>	<u><u>(1,992)</u></u>	<u><u>(3,423)</u></u>
其他收入			594
其他收益			482
未分配折舊			(344)
股份付款開支			(801)
未分配開支			(1,334)
財務成本			(458)
所得稅開支			<u>(104)</u>
期內虧損			<u><u>(5,388)</u></u>
分部業績包括：			
計提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435)	—	(435)
折舊	<u>(164)</u>	<u>(725)</u>	<u>(889)</u>

本集團的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某個時間點：		
銷售網絡、音響及通訊系統	24,544	6,502
銷售消費品	33,825	27,182
於一段時間：		
網絡、音響及通訊系統綜合服務	<u>536</u>	<u>6,150</u>
	<u>58,905</u>	<u>39,834</u>

地區資料

本集團來自客戶的收益及非流動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商譽、使用權資產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按地理位置劃分的資料詳述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新加坡	10,705	7,127
中國	48,144	32,610
其他	<u>56</u>	<u>97</u>
	<u>58,905</u>	<u>39,834</u>
非流動資產：		
新加坡	23,025	23,270
中國	7,197	7,613
其他	<u>799</u>	<u>959</u>
	<u>31,021</u>	<u>31,842</u>

4. 其他收益淨額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匯兌收益淨額	50	480
其他	(3)	2
	<u>47</u>	<u>482</u>

5. 財務成本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租賃負債利息	72	122
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	602	305
應付一名第三方款項利息	—	31
	<u>674</u>	<u>458</u>

6. 除所得稅前虧損

除所得稅前虧損經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	85	7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72	1,233
董事酬金	2,537	2,114
—董事之股份付款開支	505	213
其他員工成本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7,219	6,585
—員工之股份付款開支	1,117	576
—界定供款計劃(包括退休福利)	2,374	1,183
—外籍工人徵費及技能發展徵費	274	243
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附註)	<u>14,026</u>	<u>10,914</u>
確認為銷售／服務成本的材料成本	32,096	26,807
確認為銷售／服務成本的分包商成本	241	69
外部顧問之股份付款開支	<u>29</u>	<u>12</u>

附註：於有關期間，計入銷售／服務成本的員工成本約為人民幣2,817,000元(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約人民幣3,109,000元)。

7. 所得稅開支

於有關期間，新加坡企業所得稅按17%（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三個月：17%）撥備，中國企業所得稅按25%（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三個月：25%）撥備。所得稅開支明細載列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稅項開支包括：		
即期稅項		
—新加坡企業所得稅開支	330	67
—中國企業所得稅	—	43
遞延稅項動用	(3)	(6)
	<u>327</u>	<u>104</u>

8. 期內每股虧損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1,791)	(5,805)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附註(a))	<u>880,000,000</u>	<u>880,000,000</u>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每股人民幣分)	<u>(0.20)</u>	<u>(0.66)</u>

附註：

(a) 每股基本盈利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及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計算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期間的每股攤薄虧損並無假設行使本公司尚未行使購股權，原因是其將導致每股虧損減少（2022年9月30日：相同）。計算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期間的每股攤薄虧損亦未假設行使股份獎勵，原因是與股份獎勵計劃相關的股份發行對每股基本虧損具有反攤薄作用。於本年內由此產生由受託人持有的發行股份數目不計入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作為計算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期間每股基本虧損的分母。因此，截至2023年及2022年9月30日止期間，每股攤薄虧損金額與每股基本虧損金額相同。

9. 股息

於有關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建議或派付股息（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發展及前景

我們的主要業務是：

- (i) 在中國提供品牌電商運營服務(數字營銷服務、線上代運營服務、線上零售及分銷服務) (「**EC分部**」)；及
- (ii) 向新加坡、馬來西亞及中國客戶銷售及提供網絡、音響及通訊系統綜合服務及警報系統服務(包括銷售網絡、音響及通訊系統、提供網絡、音響及通訊系統綜合服務及警報系統服務) (「**NSC分部**」)。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三個月(「**有關期間**」)，本集團錄得淨虧損約人民幣3.0百萬元，而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則錄得淨虧損約人民幣5.4百萬元。董事認為本集團的NSC分部及EC分部在中國的業務擴張及運營，導致有關期間的銷售及行政開支及薪資開支增加，是錄得淨虧損的主要原因。本集團的NSC分部及EC分部於有關期間擴張業務運營賺取的毛利增加，抵銷了開支增加的影響。

展望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電商行業展望

中國品牌電商運營服務市場概覽

品牌電商運營是指向品牌商提供的第三方服務，主要包括品牌市場分析、營銷推廣、網店運營、消費者管理、客戶服務及倉儲物流服務等。

品牌電商運營服務商以其專業的運營經驗，可有效幫助品牌客戶推廣其品牌文化，改善品牌客戶體驗，並通過多元化的線上分銷渠道進行促銷，擴大消費人群，並根據精確的消費者分析不斷優化營銷策略，最終不斷提升品牌客戶的品牌影響力。

品牌電商運營服務商作為協同品牌方、電商平台與消費者關係的紐帶，為產業鏈各方帶來增值。隨著線上銷售渠道重要性日益凸顯，運營服務商與品牌方、電商平台逐漸共同築起了動態循環、良性發展的生態系統。

品牌方進入電商平台，開拓線上銷售渠道並享受電商平台的流量資源；依託電商經營服務商的專業化運營充分觸達目標客戶，並不斷提升轉化率，進而最終促成品牌的產品銷售。品牌運營服務商承接品牌的需求，獲得授權，通過運營獲得業務收入。對於電商平台來說，在為品牌方和運營服務商提供流量平台的同時也受其反哺。運營服務商為品牌拓展線上渠道的過程也是平台引入優質品牌的過程，從而帶動平台知名度和流量的提升。運營服務商幫助品牌創造的商品交易總額也是平台交易量的重要支撐，因此運營服務商是促進這個平台生態繁榮不可或缺的重要一員。

本公司電商運營業務展望

電商運營業務是本公司自2020年底新拓展的多元化業務之一。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經組建了完整的運營團隊並形成一定的運營規模，公司目前持續運營著及新增加的品牌包括飛利浦、華碩、BISSELL（必勝）、THERASCIENCE（德諾海科）、果維康、咀香園、東望洋、TCL、雲米、小狗電器、美菱、汽車之家、科沃斯等國內外知名品牌。

在品牌拓展方面，我們將繼續在穩固現有合作品牌的基礎上，重點引入相對成熟的國內外知名品牌，確保運營業務的高速度增長。

我們(1)將渠道重點繼續放在京東平台，加強與京東各個行業板塊緊密合作；(2)兼顧與天貓、淘寶、拼多多的合作；(3)透過引入擁有豐富私域流量的戰略合作夥伴，加強有贊等社交電商的運營力量，與中國康輝和攜程旅行等合作夥伴的合作正在有序推進中；公司也將繼續投入，力爭就私域流量運營形成新的業務增長點；(4)繼續探索直播電商業務，為品牌方提供全渠道的電商運營服務。於有關期間，公司已經與飛利浦、華碩在直播及直播帶貨上持續合作中及(5)透過人才引進戰略，增強店舖運營能力和後台管理能力。

在運營體系建設上，我們會透過優化前台、中台、後台的結構來整合團隊，透過人員引進、內部培養不斷提升團隊的運營能力和效率。

我們堅信中國及世界各地將逐漸走出疫情，恢復常態，加上電商運營業務已經形成了穩固的運營基礎，我們對電商運營業務迎來高速增長感到樂觀。

於新加坡及馬來西亞銷售及提供網絡、音響及通訊系統綜合服務解決方案行業展望

新加坡是人口老齡化的發達國家，持續面臨慢性病影響加深、醫療基礎設施使用率提高等挑戰。新加坡是東南亞國家聯盟成員國中每年人均醫療支出最多的國家之一，其衛生部預計到2030年，新加坡的國民醫療支出將增至430億新加坡元。因此，我們繼續監測現有市場的公共及私營醫療基礎設施計劃，並參與私營及公共項目投標申請。

我們繼續物色與潛在及現有客戶合作的機會，通過引入基於雲的網絡解決方案擴大銷售渠道，加強醫療機構內的有線及無線通訊系統。於本年度，我們將病床納入產品組合，並繼續探索我們於新加坡的強大商業網絡中產品融合的可能性。

我們隨時準備並致力為教育、私營醫療及公共住房領域的客戶提供服務。我們根據持份者多次建設性的反饋，通過不斷創新及與現有或新增系統融合，制定相關解決方案，解決終端用戶的需要，持續為客戶創造價值。

於2021年，馬來西亞醫院市場價值達68億美元，預計於2023年至2027年預測期內將以7.0%的複合年增長率增長。潛在增長市場（如馬來西亞）方面，我們預計其快速增長需要公共及私營部門的大量投資，因此，我們繼續與馬來西亞東西部的戰略業務夥伴密切合作，向服務於公共及私營醫療部門的客戶推廣我們的定制解決方案。

儘管全球電子行業可能持續低迷，帶來高昂的營運成本，但我們將繼續提高現有資源的利用率，在現有市場中實現資本高效增長。隨著新加坡及馬來西亞網絡、音響及通訊系統解決方案行業成本競爭力提高，本集團將集中資源於對持份者最有利的項目。我們力求保持我們在新加坡公共及私營醫療市場的競爭優勢，並繼續佈局馬來西亞私營醫療等其他高增長市場。

面對衰退風險迫近、利率上行等宏觀挑戰，我們相信，憑藉我們項目及維護儲備的健全水準，通過建立互利關係，我們將繼續為產業鏈中的持份者創造並與其分享價值。

於中國銷售及提供網絡、音響及通訊系統綜合服務業務展望

中國政府在「十四五規劃」將「加快數字化發展，建設數字中國」單列成篇，提出「以數字化轉型整體驅動生產方式、生活方式和治理方式變革」。數字經濟和數字化轉型會成為中國未來幾年的重要戰略和發展驅動力。

2023年2月，中國政府頒佈了《數字中國建設整體佈局規劃》，該規劃指出建設數字中國是數字時代推進中國式現代化的重要引擎。規劃明確了數字中國建設按照「2522」的整體框架進行佈局。中國政府這一規劃的頒佈必將導致中國數字經濟建設的發展。

可以預見中國政府會加快包括數據中心、智能計算中心為代表的數字基礎設施的建設。據IDC於2022年6月發佈的《中國數字化轉型市場預測，2021-2026年：通過應用場景踐行數字化優先策略》研究報告預測，中國政府十四五期間的數字經濟相關的總投入會高達人民幣15-20萬億元，而其中政府及大中型國企佔數字化轉型支出的70%。

正是基於中國的國家戰略規劃和「數據中心、計算中心」等數字基礎設施的基礎性地位，為中國的國有大中型企業提供有關「數據中心」的IT系統集成服務、IT技術服務和運維服務會是極具潛力和規模的市場。

於有關期間內，我們又獲得了多個鐵路行業的網絡系統集成及服務項目，該業務已成為集團業務中重要的增長點。隨著鐵路成為中國基礎設施建設重要行業，鐵路建設亦是集團致力深耕和拓展網絡系統集成業務的行業。

財務回顧

收益

我們的收益由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的約人民幣39.8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9.1百萬元或47.9%至有關期間的約人民幣58.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NSC分部於有關期間完成若干高價值合約產生的收益貢獻增加所致。

銷售／服務成本

我們的銷售／服務成本由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的約人民幣30.0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5.2百萬元或17.2%至有關期間的約人民幣35.2百萬元。成本增加主要是由於向中國客戶交付的材料增加，與於中國的NSC分部及EC分部於有關期間的收益增加一致。

毛利

我們的毛利由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的約人民幣9.8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4.0百萬元或2.4倍至有關期間的約人民幣23.8百萬元。然而，本集團的毛利率由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的24.7%增加至有關期間的40.3%。毛利增加主要是由於EC分部的銷量所致。毛利率增加主要是由於EC分部於有關期間從供應商獲取較低材料價格所致。

其他收益淨額

其他收益淨額由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期間的其他收益約人民幣0.5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0.5百萬元或90.2%至有關期間的其他收益約人民幣47,000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期間新加坡營運錄得的匯兌收益減少。

銷售及行政開支

銷售及行政開支由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期間的約人民幣7.5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5.7百萬元或75.6%至有關期間的約人民幣13.2百萬元。大幅增加乃主要由於與本集團EC分部在中國的營運擴張及增長有關的行政成本增加約人民幣3.6百萬元。

銷售及行政人員成本

薪資開支由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期間的約人民幣7.0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6百萬元或36.7%至有關期間的約人民幣9.6百萬元。此增加主要由於與本集團在中國的EC分部擴張有關的行政開支所致，包括但不限於：(i)與本集團在中國的EC分部營運擴張及增長有關的支薪人數增加，導致薪資開支增加約人民幣1.8百萬元；及(ii)與本集團NSC分部招聘銷售人員有關的薪資成本增加約人民幣0.8百萬元。

財務成本

我們的財務成本由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的約人民幣458,000元增加約人民幣216,000元或47.2%至有關期間的約人民幣674,000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在有關期間增加借款以為擴大中國CP分部及NSC分部提供資金所致。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的約人民幣104,000元增加約人民幣223,000元或2.1倍至有關期間的約人民幣327,000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新加坡NSC分部於有關期間的應課稅溢利增加所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及其他全面虧損

於有關期間，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淨虧損約人民幣1.7百萬元，而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則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淨虧損約人民幣5.8百萬元。虧損減少主要是由於本集團NSC分部及EC分部於有關期間擴張業務運營賺取的毛利增加所致。

股息

於有關期間內，董事會不建議派付股息（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無）。

本公司上市股份所得款項用途以及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展的比較

截至2023年9月30日，根據本公司於2017年12月29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於2020年7月31日刊發的補充公告（「補充公告」）以及於2023年9月6日刊發的有關進一步變更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的公告所載的指定用途動用本公司股份上市所籌集的所得款項淨額如下：

描述	招股章程 指定的款項 百萬港元	日期為	於2023年	於2023年	於2023年	於2023年	未動用金額 獲悉數動用的 預期日期
		2023年9月6日 的公告中指定 的變動淨額 百萬港元 (附註)	9月30日所得 款項淨額總額 的經修訂分配 百萬港元	9月30日所得 款項的實際 用途 百萬港元	9月30日的 未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9月30日的 已動用比例 %	
加強我們在新加坡音響及通訊行業的營銷工作	1.4	1.5	2.9	1.2	1.7	41.4%	2026年6月30日
擴大及培訓我們的銷售及營銷、技術及支援人手	11.6	9.0	20.6	11.9	8.7	57.8%	2026年6月30日
購置交通工具	3.0	零	3.0	1.0	2.0	33.3%	2026年6月30日
在新加坡設立新的銷售辦事處	10.0	(8.0)	2.0	0.2	1.8	10.0%	2026年6月30日
償還部分銀行貸款	10.0	零	10.0	10.0	零	100.0%	不適用
提供履約保證的資源	2.0	零	2.0	1.8	0.2	90.0%	2024年6月30日
採取步驟以獲得我們目前在機械及電氣工種的更高等級	2.5	(2.5)	零	零	零	0.0%	不適用
一般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3.5	零	3.5	3.5	零	100.0%	不適用
總計	44.0	零	44.0	29.6	14.4	67.3%	

附註：

變動淨額款項乃按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餘額的經修訂用途減日期為2023年9月6日的公告中所述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金額計算。

下表載列截至2023年9月30日的指定及實際實施計劃：

目的	實施計劃	實際實施活動
加強我們在新加坡音響及通訊行業的營銷工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就新加坡的音響及通訊服務解決方案業務實施公司品牌建立及知名度，其中包括印刷營銷材料及廣告 • 由外聘顧問開發定製網站維護及改善我們的公司網站 • 參加行業展銷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維護及改善我們的公司網站，使用內部資源開發及維護本集團的網站，而非聘用外部網站設計師 • 考慮當前項目投標 • 物色更多舉辦新貿易展的機遇，以進一步接觸新加坡健康行業的潛在客戶
擴大及培訓我們的銷售及營銷、技術及支援人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挽留將於2018年2月前招聘約一名項目經理、兩名工程師及十名技術員的員工成本以及相關員工的住宿成本 • 挽留將於2018年7月前招聘約一名銷售經理、兩名銷售及營銷主管及十名技術員的員工成本，乃考慮到工資水平潛在上漲以及相關員工的住宿成本 • 為銷售及技術員工提供內部和外部培訓及工作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於2023年9月30日前增聘約8名工程師及25名技術員 • 於2023年9月30日前增聘2名銷售及營銷主管、1名營銷經理及1名銷售經理 • 為技術員工提供內部和外部培訓及工作坊 • 正物色合適人選以補足剩餘職位
購置交通工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購置三輛貨車，用作維修操作及運送相關設備及／或勞工 • 購置兩輛卡車，用作貨運及運送較大型設備及／或勞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購置兩輛貨車，用作維修操作及運送相關設備及／或勞工 • 考慮並監控本集團的現有項目組合，惟因當前不同項目要求而推遲購置兩輛貨車

目的	實施計劃	實際實施活動
在新加坡設立新的銷售辦事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購置一項新物業，以供我們的銷售及合約部門使用，並用作我們音響及通訊系統的演示設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考慮並監控本集團的項目招標，並因目前觀察到的行業客戶要求而推遲計劃及新加坡物業價格上漲高於預期，因此本集團需更多時間物色合適場地，以符合本集團的財務預算 本集團修訂用於裝修新的銷售辦事處的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償還部分銀行貸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償還與就購置新加坡總部獲得的按揭貸款有關的部分銀行貸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於2018年7月11日償還部分按揭貸款
擴充我們的音響及通訊服務解決方案業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探討、評估及競投新加坡潛在音響及通訊系統的綜合服務項目，特別是可能需要提供履約保證的較大規模項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由於本集團近期獲得的招標項目毋須履約保證而推遲 正發掘須提供履約保證的大規模潛在項目
採取步驟以獲得我們目前在機械及電氣工種的更高等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符合目前機械及電氣工種下「L6」等級的最低財務要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審查及監察本集團的項目組合，並計及對新加坡經濟造成的不利影響，未動用款項被重新分配至其他類別

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GEM上市籌集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相關開支後）約為44.0百萬港元。

上述各指定用途的所得款項淨額的未動用結餘預期於2024年6月30日及2026年6月30日前悉數動用。有關延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及變更所得款用途之詳情，請分別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7月31日及2023年9月6日之公告。

上文所披露的悉數使用未動用所得款項的預期時間表乃根據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的最佳估計及最新資料作出。董事會確認，於有關期間，本集團持續獲邀投標及自其客戶獲授項目，因此認為延遲使用所得款項及業務拓展並未對本集團營運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董事會將持續密切關注情況並評估其對使用未動用所得款項的時間表造成的影響，倘有任何重大變動，本集團將及時向股東及潛在投資者通報。

其他資料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或淡倉

於2023年9月30日，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 ／持有權益 的股份數目	佔2023年
			9月30日 本公司 股權概約 百分比
曹春萌先生	實益擁有人	108,168,000	11.97%
邱映明先生	實益擁有人	40,000,000	4.42%
袁雙順先生(附註)	實益擁有人／配偶權益	4,510,000	0.50%
韓冰先生	實益擁有人	1,000,000	0.11%

附註：袁雙順先生的配偶曾秀華女士持有本公司844,000股普通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袁雙順先生被視為於該等844,000股普通股中擁有權益。

於本公司相關股份或股本衍生工具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購股權	佔2023年 9月30日 本公司股權 概約百分比	佔2023年
				9月30日 本公司股權 概約百分比(假設根據 購股權計劃授出的 所有購股權 均已獲行使)
袁雙順先生	實益擁有人	8,000,000	0.88%	0.83%
韓冰先生	實益擁有人	8,000,000	0.88%	0.83%
閔曉田先生	實益擁有人	800,000	0.09%	0.08%
鄧智偉先生	實益擁有人	800,000	0.09%	0.08%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3年9月30日，概無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或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3年9月30日，據董事所知，以下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已經或被視為或當作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或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

於本公司普通股的好倉

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 持有權益的 股份數目	佔2023年 9月30日 本公司 股權概約 百分比
Lux Aeterna Global Fund SPC	實益擁有人	65,300,000	7.22%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3年9月30日，據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所知，除其權益載於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或淡倉」一節的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外，概無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或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內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資本架構

於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三個月，本集團的資本架構並無進一步變動。

於2023年9月30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904,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1,046,628,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的規定交易標準作為董事就股份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別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於有關期間直至本公告日期，彼等已遵守規定交易標準及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董事資料並無變動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A(1)條須予披露的董事資料並無任何變動。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取得的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董事確認本公司於有關期間就其股份一直維持GEM上市規則訂明的充足公眾持股量。

競爭及利益衝突

於有關期間，董事、控股股東或本公司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從事任何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或於其中擁有權益，或擁有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1.04條規定須予披露的與本集團的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董事會確認，於有關期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2017年12月14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激勵對本集團之成功做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董事）。於2023年9月30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董事、若干僱員及外部顧問認購合共56,500,000股本公司股份的購股權仍未行使，詳情如下：

參與者 姓名及類別	授出日期	每份購股權 行使價	行使期	歸屬期	於2023年 7月1日	於期內 授出	於期內 失效／沒收	於2023年 9月30日
董事								
袁雙順先生	2021年12月31日	0.5港元	2021年12月31日至 2026年12月30日	不適用	2,400,000	-	-	2,400,000
	2021年12月31日	0.5港元	2022年12月31日至 2026年12月30日	授出日期一週年	2,400,000	-	-	2,400,000
	2021年12月31日	0.5港元	2023年12月31日至 2026年12月30日	授出日期兩週年	3,200,000	-	-	3,200,000
小計					<u>8,000,000</u>	<u>-</u>	<u>-</u>	<u>8,000,000</u>
韓冰先生	2021年12月31日	0.5港元	2021年12月31日至 2026年12月30日	不適用	2,400,000	-	-	2,400,000
	2021年12月31日	0.5港元	2022年12月31日至 2026年12月30日	授出日期一週年	2,400,000	-	-	2,400,000
	2021年12月31日	0.5港元	2023年12月31日至 2026年12月30日	授出日期兩週年	3,200,000	-	-	3,200,000
小計					<u>8,000,000</u>	<u>-</u>	<u>-</u>	<u>8,000,000</u>

參與者 姓名及類別	授出日期	每份購股權		歸屬期	於2023年	於期內	於期內	於2023年
		行使價	行使期		7月1日	授出	失效／沒收	9月30日
閻曉田先生	2021年12月31日	0.5港元	2021年12月31日至 2026年12月30日	不適用	240,000	-	-	240,000
	2021年12月31日	0.5港元	2022年12月31日至 2026年12月30日	授出日期一週年	240,000	-	-	240,000
	2021年12月31日	0.5港元	2023年12月31日至 2026年12月30日	授出日期兩週年	320,000	-	-	320,000
小計					<u>800,000</u>	<u>-</u>	<u>-</u>	<u>800,000</u>
鄧智偉先生	2021年12月31日	0.5港元	2021年12月31日至 2026年12月30日	不適用	240,000	-	-	240,000
	2021年12月31日	0.5港元	2022年12月31日至 2026年12月30日	授出日期一週年	240,000	-	-	240,000
	2021年12月31日	0.5港元	2023年12月31日至 2026年12月30日	授出日期兩週年	320,000	-	-	320,000
小計					<u>800,000</u>	<u>-</u>	<u>-</u>	<u>800,000</u>
僱員一累計	2021年12月31日	0.5港元	2021年12月31日至 2026年12月30日	不適用	11,670,000	-	(300,000)	11,370,000
	2021年12月31日	0.5港元	2022年12月31日至 2026年12月30日	授出日期一週年	11,670,000	-	(300,000)	11,370,000
	2021年12月31日	0.5港元	2023年12月31日至 2026年12月30日	授出日期兩週年	15,560,000	-	(400,000)	15,160,000
小計					<u>38,900,000</u>	<u>-</u>	<u>(1,000,000)</u>	<u>37,900,000</u>
外部顧問 劉清旺先生	2021年12月31日	0.5港元	2021年12月31日至 2026年12月30日	不適用	300,000	-	-	300,000
	2021年12月31日	0.5港元	2022年12月31日至 2026年12月30日	授出日期一週年	300,000	-	-	300,000
	2021年12月31日	0.5港元	2023年12月31日至 2026年12月30日	授出日期兩週年	400,000	-	-	400,000
小計					<u>1,000,000</u>	<u>-</u>	<u>-</u>	<u>1,000,000</u>
總計					<u>57,500,000</u>	<u>-</u>	<u>(1,000,000)</u>	<u>56,500,000</u>

購股權因僱員離職而告失效。截至本公告日期，概無購股權獲行使。

有關授予本公司外部顧問劉清旺先生的購股權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2月14日的公告。

購股權計劃之詳情如下：

購股權計劃之目的

購股權計劃旨在鼓勵或獎勵為本集團作出貢獻之合資格人士及／或讓本集團能夠招攬及挽留優秀僱員以及吸引對本集團或本集團於其中持有任何股權的任何實體屬寶貴的人力資源。

購股權計劃項下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

根據購股權計劃，於行使即將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之所有購股權後可配發及發行的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於2018年1月16日已發行股份總數10%，即80,000,000股（「計劃限額」）。倘本公司已刊發通函並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後及／或遵守GEM上市規則不時規定之該等其他要求，董事會可隨時重新釐定該限額至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當日已發行股份10%（「新計劃限額」）。

購股權計劃項下各參與者可獲授權益上限

於截至購股權授出日期（包括當日）止任何12個月期間，購股權計劃項下各參與者可獲授權益上限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

購股權項下股份須獲承購的期限

可行使購股權之期限由董事會酌情釐定，惟該等期限自授出日期起不得超過10年。

於購股權行使前須持有購股權的最短期限

董事會於授出購股權時將釐定最短期限。

於接納一份購股權時應付款項及應作出付款的期限

於接納授出一份購股權的要約時須支付1港元(約人民幣0.93元)代價，而承授人應於本公司發出的要約函件所訂明的日期之內(即不遲於自發出要約日期起21個營業日)接納或拒絕授出購股權的要約。

釐定行使價的基準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任何特定購股權的一股股份行使價將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並知會合資格人士，且至少須為以下最高者：(1)於授出日期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股份收市價，(2)於緊接授出日期前連續五個交易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股份平均收市價，及(3)於授出日期股份的面值。

購股權計劃的剩餘期限

購股權計劃將自採納日期起至2027年12月13日10年期間內有效及生效。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詳情如下：

	於2021年 12月31日 授出之購股權
於行使購股權時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 董事	18,400,000
— 僱員	45,900,000
— 外部顧問	1,000,000
	<hr/>
	65,300,000
	<hr/> <hr/>

就於2021年12月31日授出之購股權而言，19,590,000份購股權於緊隨授出日期(即2021年12月31日)可予行使(「**第一批**」)；19,590,000份購股權於授出日期後第1週年當日(即2022年12月31日)可予行使(「**第二批**」)；26,120,000份購股權於授出日期後第2週年當日(即2023年12月31日)可予行使(「**第三批**」)。

倘承授人不再為參與人士，授予承授人的購股權將於承授人不再為參與人士當日失效。

本集團並無以現金購回或結算購股權之法律或推定責任。

未行使及可行使購股權行使價以及數目變動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每份購股權 行使價 港元	於2023年 7月1日	於有關期間 授出	於有關期間 失效／沒收	於2023年 9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 董事	0.5	17,600,000	—	—	17,600,000
— 僱員	0.5	38,900,000	—	(1,000,000)	37,900,000
— 外部顧問	0.5	1,000,000	—	—	1,000,000
		<u>57,500,000</u>	<u>—</u>	<u>(1,000,000)</u>	<u>56,500,000</u>
授出日期	每份購股權 行使價 港元	於2022年 7月1日	於年內 授出	於年內 失效／沒收	於2023年 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 董事	0.5	18,400,000	—	(800,000)	17,600,000
— 僱員	0.5	44,700,000	—	(5,800,000)	38,900,000
— 外部顧問	0.5	1,000,000	—	—	1,000,000
		<u>64,100,000</u>	<u>—</u>	<u>(6,600,000)</u>	<u>57,500,000</u>

於2023年9月30日，該等尚未行使購股權之加權平均餘下合約期限為約3.4年（2023年6月30日：3.5年），加權平均行使價為每份購股權0.50港元（2023年6月30日：0.50港元）。於2023年9月30日，可行使購股權數目為33,900,000份（2023年6月30日：34,500,000份）。自授出購股權日期至2023年9月30日，每股加權平均股價為0.24港元。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期間，1,000,000份購股權因僱傭關係終止而告失效。因此，為數約人民幣138,000元的購股權儲備其後被重新分類至累計虧損。

於本公告日期，概無購股權獲行使。

於期末可行使

於有關期間，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

為換取已授出購股權已取得之僱員服務公平值乃參考已授出購股權公平值計量。

本公司已委聘一名外部顧問，以就本集團的中國業務營運提供法律意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2月14日的補充公告。本公司董事認為服務之公平值無法可靠計量，而本集團應參考已授出購股權公平值計量外部顧問所提供之服務。

對於參考已授出的購股權公平值而間接計量的服務之公平值，公平值乃由本公司董事參考獨立估值師瑞豐環球評估諮詢有限公司使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進行之估值釐定，而該模型之重要輸入數據如下：

	於2021年 12月31日 授出之購股權
預期波幅	100.38%
預期購股權年期	5年
預期股息收益率	0.00%
年度無風險利率	1.11%
公平值	10,300,000港元
公平值—第一批	0.1382港元
—第二批	0.1550港元
—第三批	0.1740港元

預期波幅乃反映過往波幅代表未來趨勢之假設，根據公開可得資料對未來波幅的任何預期變動進行調整，亦未必能夠代表實際結果。計量公平值時並未將購股權的其他特徵納入考慮。

估計購股權公平值所使用之變數及假設為董事之最佳估計。主觀輸入假設之變動可對公平值產生重大影響。

於有關期間，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中確認有關購股權計劃之股份付款開支約人民幣1,651,000元（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期間：約人民幣801,000元），並相應計入股份付款儲備。

於有關期間，並無行使任何購股權（2023年6月30日：無）。於購股權其後予以行使時，先前於股份付款儲備確認之款項將轉撥至股本及股份溢價。

股份獎勵計劃

於2021年2月18日，本公司採納股份獎勵計劃，以嘉許若干合資格人士所作出的貢獻，提供激勵措施以挽留彼等為本集團的持續業務營運及發展效力，及吸引合適的人士推動本集團的進一步發展。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2月18日及2021年3月9日的公告。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獎勵股份將以下列方式履行：(i)根據一般授權或特定授權（視情況而定）按認購價向受託人配發及發行新股份；或(ii)受託人透過場內交易收購現有股份，並將以信託形式代為持有，直至該等股份歸屬為止。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所有獎勵股份的最高數量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總額的1%。

於2023年4月18日，本公司根據一般授權及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按面值向受託人配發及發行24,000,000股入賬列作繳足股份（「**獎勵股份**」）。獎勵股份佔本公司於2023年9月30日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2.65%。於發行日期，受託人以信託形式代16名獲選參與者持有該等獎勵股份，並將於彼等各自之獎勵股份歸屬及結算後，按彼等各自之份額無償轉讓予彼等。因此，概無自配發及發行獎勵股份籌集資金。有關授出獎勵股份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3月29日的公告。

於有關期間，概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買獎勵股份。

下文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3.07條載列於有關期間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獎勵股份變動：

類別	授出日期	獎勵股份數目		每股收市價 港元 (附註a)	購買價 港元 (附註b)	歸屬期 (附註b)
		於2023年 7月1日 尚未歸屬	於本期間 授出			
本集團16名 連續合約僱員	2023年3月29日	24,000,000	-	24,000,000	0.255	不適用 自授出日期起12個月

附註：

- 此乃緊接授出獎勵股份日期前之股份收市價。
- 獎勵股份之歸屬期由授出日期起至歸屬日期止。
- 於有關期間，概無獎勵股份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轉移自／至其他類別、被註銷或失效。
- 概無參與者獲授超過個人限額的獎勵股份，亦無向貨品及服務供應商授出獎勵股份。概無已授出獎勵附有業績目標。上述獲授獎勵股份的僱員並非董事或高級經理（定義見GEM上市規則）。

股份獎勵計劃概要

詳情	股份獎勵計劃
1. 宗旨	嘉許若干合資格人士所作出的貢獻，提供激勵措施以挽留彼等為本集團的持續業務營運及發展效力，及吸引合適的人士推動本集團的進一步發展。
2. 合資格人士	為本集團或任何聯屬公司之僱員、董事、高級職員、諮詢顧問、顧問，且董事會或其授權代表全權酌情認為已經或將對本集團作出貢獻之任何人士，惟另有必要或合宜排除在外者除外；
3. 股份之最高數目	<p>於2023年4月18日，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24,000,000股獎勵股份。自採納日期起直至2023年9月30日，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合共授出24,000,000股獎勵股份（分別佔本公司於2023年9月30日之已發行股本約2.65%），其中24,000,000股尚未歸屬。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授出的股份之最高數目為不時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p> <p>於2023年9月30日，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64,000,000股（佔本公司於2023年9月30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約7.08%）。</p> <p>於2023年7月1日及於2023年9月30日，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供授出的新股份數目為64,000,000股。</p>
4. 各參與者有權獲授的最高數目	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之1%。

詳情

股份獎勵計劃

- | | |
|------------|---|
| 5. 歸屬期 | 於股份獎勵計劃生效期間，董事會可不時根據所有適用法律決定獎勵股份的歸屬標準及條件或期限。董事會可全權酌情決定任何獎勵股份是否失效，或是否受董事會決定的任何條件或限制規限。 |
| 6. 接受要約 | 不適用 |
| 7. 行使價／購買價 | 不適用 |
| 8. 計劃之餘下期限 | 計劃將於獎勵期間內有效並生效，獎勵期間自採納日期（即2021年2月18日）起至下列日期止：(i)緊接採納日期十週年前一個營業日，即2031年2月17日。於本公告日期，股份獎勵計劃的餘下期限約為7年3個月；及(ii)董事會透過董事會決議案釐定的提前終止日期，惟該終止不影響上文第2段所指任何獲選合資格人士的任何現有權利。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於達致高水準的企業管治常規以增強股東、投資者、僱員、債權人及業務夥伴的信心及促進業務增長。董事會一直且將繼續不時檢討及改善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從而提高其透明度及股東問責性。自本公司股份於2018年1月16日於聯交所GEM上市以來，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作為其自身的企業管治守則。於整個有關期間，在適用情況下，本公司已大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於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三個月，本集團並無有關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

或然負債

於2023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2023年6月30日：無）。

承擔

於2023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本承擔（2023年6月30日：無）。

資本開支

於有關期間的資本開支總額約為人民幣53,000元，用於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庫務政策

本集團就其庫務政策採取穩健方針，因而於整個有關期間維持健全的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不斷評估其客戶的信貸狀況及財務狀況，務求降低信貸風險。為控制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確保本集團的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結構能應付不時的資金需要。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3年10月31日，本公司於配售完成後根據一般授權發行及配發142,628,000股新股，佔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約13.63%。因此，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046,628,000股。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0月6日及2023年10月31日的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末至本公告日期並無發生任何其他重大事項。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2017年12月14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28至5.33條。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a)就委任、續聘及罷免外部核數師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並批准委聘外部核數師之薪酬及條款；(b)審閱本集團財務報表、年報及賬目、半年度報告及季度報告以及其中所載的重要財務報告判斷；及(c)審閱本集團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於本公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鄧智偉先生、閔曉田先生及鄭曉嶸先生。鄧智偉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本公司於有關期間的未經審核第一季度業績並未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審核，惟經審核委員會成員審閱，並認為該等報表之編製符合適用會計準則，並已據此作出充分披露。

承董事會命
ISP Global Limited
主席兼執行董事
曹春萌

香港，2023年11月14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曹春萌先生、韓冰先生、袁雙順先生、蒙景耀先生及莊秀蘭女士；非執行董事為邱映明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鄭曉嶸先生、鄧智偉先生及閔曉田先生。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日期起計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內「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刊載至少七日。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ispg.hk刊載。